

临潼区有轨电车文旅配套工程项目社会投资人采购 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类别、名称

项目名称：临潼区有轨电车文旅配套工程项目社会投资人采购

采购类别：服务类

二、采购项目预算、资金构成和采购方式：

1、投资估算。本工程投资预估算总额为 221929.95 万元，其中工程费 120350.05 万元。

2、资金构成：社会投资人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三、采购具体要求

1.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提供相应的有效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

(2) 商业信誉良好，①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书面声明）；②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中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未被列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3) 财务会计制度健全。提供 2022 年度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4) 依法缴纳税收。投标人至投标截止之日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



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至投标截止之日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8) 投标人须提供银行针对本项目出具的融资证明或其他资金证明文件，金额须不得少于人民币 15.54 亿元。

(9) 投标人须具有投融资的能力和经历。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至少有 1 个投融资项目业绩（业绩以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10)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11)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4 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来进行投标。如果违反，与此有关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

2、特许经营期

建设期：本项目自开工之日起至本项通过竣工验收之日，建设期不超过 1.5 年。

运营期：自试运营之日起至特许经营期期满，以中标年限为准，但运营期最长不得超过 38.5 年。

4、采购范围：本次招标范围为临潼区有轨电车文旅配套工程项目的社会投资人。

招标人：西安市临潼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单位章）

采购日期：2024 年 02 月 01 日

